

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重大资产重组 2018 年盈利预测实现情况的报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重大资产重组基本情况

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6年实施了重大资产重组，通过出售国药集团致君（深圳）制药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致君制药”）51%股权、深圳致君医药贸易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致君医贸”）51%股权、国药集团致君（深圳）坪山制药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坪山制药”）51%股权和坪山基地整体经营性资产认购上海现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现代制药”）新发行的股份；通过向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国药控股”）非公开发行股票购买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国大药房”）100%股权、佛山市南海医药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佛山南海”）100%股权、广东东方新特药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广东新特药”）100%股权，向中国医药对外贸易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国药外贸”）非公开发行股票购买南方医贸51%股权及向符月群等11名自然人少数股东支付现金购买南方医贸49%股权，并与交易对方现代制药、国药控股、国药外贸及符月群等11名自然人少数股东就采用收益法评估的7项交易标的未来

三年盈利情况签署了《盈利预测补偿协议》。依据《盈利预测补偿协议》，2016年、2017年、2018年为盈利预测补偿期。

二、2018年度盈利预测实现情况：

（一）置入资产2018年盈利预测完成情况

根据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(以下简称“安永”)审计并出具的《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交易标的2018年度实际盈利数与利润预测数差异情况说明专项审核报告》(安永华明(2019)专字第61295118_H03号)，重组置入资产2018年的盈利预测实现情况说明如下：

单位：万元

序号	交易标的	2018年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	承诺的2018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	差异	比例(%)	是否完成盈利承诺
1	国大药房	21,683.72	13,127.55	8,556.17	165.18	是
2	广东新特药	2,146.93	2,133.01	13.92	100.65	是
3	佛山南海	5,390.17	5,114.82	275.35	105.38	是
4	南方医贸	5,866.83	5,536.46	330.37	105.97	是

重组置入资产2016-2018年的盈利预测实现情况说明如下：

单位：万元

序号	交易标的	三年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	承诺的三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	三年累计业绩实现情况与业绩承诺的差异	比例(%)	三年累计是否完成盈利承诺
1	国大药房	55,261.62	34,074.05	21,187.57	162.18	是
2	广东新特药	6,100.76	6,070.68	30.08	100.50	是
3	佛山南海	15,331.48	14,792.83	538.65	103.64	是
4	南方医贸	14,604.69	13,512.60	1,092.09	108.08	是

（二）置出资产2018年盈利预测完成情况

根据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天职国际”）审计并出具的《关于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鉴证报告》（天健审[2019]1-346号），重组置出资产2018年的盈利预测实现情况说明如下：

单位：万元

序号	交易标的	2018年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	承诺的2018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	差异	比例（%）	是否完成盈利承诺
1	国药致君	22,991.98	24,187.87	-1195.89	95.06	否
2	致君坪山	5,195.56	5,032.55	163.01	103.24	是
3	致君医贸	322.54	234.56	87.98	137.51	是

重组置出资产2016-2018年的盈利预测实现情况说明如下：

单位：万元

序号	交易标的	三年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	承诺的三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	三年累计业绩实现情况与业绩承诺的差异	三年业绩承诺的完成比例（%）	三年累计是否完成盈利承诺
1	致君制药	65,973.46	69,711.20	-3,737.74	94.64%	否
2	致君坪山	13,567.48	13,307.53	259.95	101.95%	是
3	致君医贸	850.02	706.03	143.99	120.39%	是

特此公告。

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9年4月25日